

·名人名著译丛·

科学与智慧

【法】雅克·马利坦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科学与智慧

Kexue Yu Zhihui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沪)新登字302号

SCIENCE AND WISDOM

Printed in Great Britain by Lowe and Brydone(Printers)
Ltd., London, N. W. 10 for Gecffrey Bles, Ltd.

本书根据吉弗雷出版公司 1954 年英文版译出

科学与智慧

(法)雅克·马利坦 著 尹今黎 王平 译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787×1168 1/32 印张 7 插页 1 字数 140,000

1992 年 3 月第 1 版 199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515—003—6/I3

定价：3.80 元

中译本序

本书作者马利坦 (Jacques Maritain, 1882—1973) 是法国哲学家、新托马斯主义者的主要代表。他最初是新教徒，进入巴黎大学学习，认为只有科学可以解决人们所关心的问题，但后来对这种科学主义的幻想感到失望，并转到法兰西学院师从柏格森，信仰柏格森的直觉主义哲学。以后又在神秘主义诗人布洛伊的影响下于 1906 年改宗天主教。1907—1903 年，他到德国的海德堡师从杜里舒，研究生物学和新生机论哲学。回到法国以后，他主持《实践生活辞典》的编辑工作 3 年，在这 3 年中，他认真研究了托马斯·阿奎那的哲学，1914 年，被指定担任巴黎天主教学院的现代哲学教授。1945—1948 年，他担任法国驻梵蒂冈大使，1948 年以后担任普林斯顿大学教授，直至 1956 年退休。他也在多伦多天主教中世纪学术研究院、哥伦比亚大学、芝加哥大学等校任教。

马利坦的哲学以亚里士多德和托马斯·阿奎那的哲学为基础，并结合古典的与现代的哲学思想，认为托马斯主义是与当代社会密切相关的活生生的哲学体系，把这种哲学与当代社会联系起来时就可以提出新的观点。马利坦在所著《哲学概论》中认为认识论是认识本体的方法和手段。本体可以是本质，即一个事物作为可理解的东西所必要的和首要的是什么，如果说彼得是人，就说明

了他的本质。本体也是实体，实体是凭借自己或由自己而存在，不是在其他事物中存在。他从亚里士多德和托马斯·阿奎那的哲学中继承了实体学说，认为有第一实体与第二实体的区别，第一实体是绝对的主体，如彼得，而第二实体则是一般的共相，如动物，是彼得所属的类。本体也是实在，是由潜能而达到的实在，有限事物是有潜能的，是有限的实在，而上帝则是没有潜能的，他是充满的实在、纯粹的实在，因而认识的最高对象是上帝。马利坦承认托马斯·阿奎那的对上帝存在的五种证明，但他在形而上学的基础上提出“存在的形而上学的直觉”，并提出了第六个对上帝存在的证明。这种证明是：人都有对他的能动的理智的“自我”不是暂时的这种直觉，因而可以推论这个“自我”永恒地存在于无限存在的思维活动中。

马利坦认为认知有两种形式：逻辑理性的认知包括自然科学、自然哲学、数学、形而上学，这些学科的研究对象是可观察的、可度量的事物的可观察的、可度量的、可理解的结构。直觉理性的认知对象则包括诗的直觉、神秘的经验和道德价值的普遍知识。

本书主要从新托马斯主义阐明自然哲学与道德哲学与神学之间的关系。作者企图使新托马斯主义的宗教哲学与世俗的自然界的研究与道德理论研究保持联系，一方面以其宗教哲学影响现实社会与科学、哲学的发展；另一方面又从现实社会中提出问题来改进他的宗教哲学。

马利坦认为不应当忽视自然哲学问题。自然哲学最

接近于感觉的世界，完善程度很低，只是一种低级的智慧。按照托马斯·阿奎那对“智慧”一词的理解，智慧可分为思辨智慧与实践智慧，思辨智慧不是在形而上学中，而是在神圣的教义或启示神学中，而实践智慧则涉及到人的行为的规范。既然“智慧”具有这么高的地位，因而完全的智慧就是与神学相等同了。形而上学是理智的认识转向与事物相分离的本质世界，自然哲学则还没有离开事物的实在世界，完全依赖于经验，因此，神学高于形而上学与自然哲学，形而上学也高于自然哲学。神学预定了自然哲学，统治了自然哲学。本书认为自然哲学的智慧虽然低下，但是必要的，它可以作为神学的辅助学科而把神学对世界的解释作具体的说明。在道德哲学问题上，他提出“充分规定了的道德哲学”这一概念，认为道德哲学是说明人的行为的科学，单从世俗的角度不能说明人的行为，也不能使人达到道德的目标。对道德哲学进行“充分规定”是用神学去改造道德哲学。他认为神学的真理对于建立完善的伦理学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只有神的光照才能使人走向道德的目标。因此，他认为道德哲学必定是基督教的道德哲学。

本书由 1934 年 3 月作者在罗马天使学院的三篇演讲编辑而成，当时正是实证主义的自然哲学与道德哲学迅速发展的年代。作者及时抓住了这两个学科存在与发展的问题，提出以神学统治这两门学科的观点，他既反对从世俗的实证主义的或基督教内部的纯粹哲学出发保持这两门科学的独立性的观点，同时也反对天主教内部只强调有自然神学与道德神学，否定神学可以指导、统治

这两门学科的观点，他提出了一种独立的见解，并与天主教内部的反对意见进行争论。

本书的观点是一种宗教哲学，有一定的局限性，其以神学统治自然哲学与道德哲学也是托马斯·阿奎那神学统治哲学，哲学为神学婢女这种观点的新的表述，但本书观点表现出作者对现代哲学发展的欢迎态度，他能够容忍和吸取新的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成果，这是应该注意的。

宗教作为一种文化，是与其它文化形态分不开的。基督教神学虽然是一种宗教的学科，但也与其它世俗学科保持联系。本书虽然是从天主教信徒立场对自然哲学与道德哲学的解释，但它是文化领域中的一种专门研究，表现出基督教哲学思想的发展，现在翻译出来提供给广大读者，对哲学与社会科学的研究与发展是有帮助的。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尹大贻

目 录

- [1] 中译本序
- [1] 序
- [5] 第一部分 科学与智慧
- [7] 科学与智慧
- [35] 自然哲学
- [66] 信仰哲学
- [125] 第二部分 道德哲学论
- [127] 道德哲学论
- [201] 附录
- [201] 对新反驳的答复

序

构成本书的论文，是 1934 年 3 月在罗马天使学院 (Angelicum) 发表的三次讲演的稿子。我对它们已重新做了些调整，并做了一些补充。但这些论文构成了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其中每一篇只有在联系其它两篇来阅读时才能得到正确的理解。此外，在第一篇论文和第三篇论文之间有一种特殊的对应关系。我认为，这两篇论文都触及了对文化哲学具有重大意义的问题。

第二篇论文是一系列讲演的浓缩，这些讲演近来已收入《哲学讲义和文献集》(Cours et Documents de Philosophie)^① 中。那些看过这些讲演稿的人，会在其中发现关于我的思想的更为深入和更为专门性的讨论，以及关于它的更为完备的阐述。

在第三篇论文中，我已经把基督教哲学的问题看成一个整体，它也是我一部早期著作^② 的主题。对于某些有关实体的问题，这篇论文向读者提供了在这一早期著作中已经讨论过的观点；而对另外一些问题，它则展示了一个新的视野，并且做出了新的精确说明。我希望，

① 《自然哲学，关于其界限和对象的批判性研究》，巴黎，贷癸出版社，1935 年版。

② 《论基督教哲学》，巴黎，贷克林出版社，1933 年出版。

一种更为简单、更为综合性的解释方法将会更好地证明这种解释的基本正确性。我已指出，这是一个特别严肃的问题。

在基督徒中，不言而喻的是，信仰发挥着一种外在的和否定的控制作用，它防止哲学家可能陷入的反对启示教条的错误。但在哲学问题中，信仰并不仅仅是一个否定性的规范。我已经试图表明：就其运用的领域而言（甚至就实践哲学的特殊运用而言），哲学被基督教的启示和超哲学的启迪赋予一种肯定性的基督教的特征，这种启示和启迪借助于善和恩惠的力量而存在于思想家的精神之中。

我的论文既是写给那些作为非教徒的哲学家的，也是写给那些信教的哲学家的，但也许更多地是写给某些信教的哲学家的，特别是写给某些新经院哲学家的，这些新经院哲学家似乎还未从对我们所讨论的这一主题所抱的偏见中解放出来。

就道德哲学、特别就它与神学的联系而言，我不奢望说服这样一些人，他们的心灵沉醉于过分简单的、学院式的亚里士多德主义（Aristotelianism），他们承认纯粹哲学的道德哲学作为关于人类行为的真正科学的有效性，并且倾向于使这种道德哲学成为某种形式的、关于人类行为的思辨的或理论的科学。我也不抱更多的希望去说服这样一些人，他们——常常与上面所提到的是同一种人——愿把关于人类行为的任何真正的实践科学保留在神学之中，并且由此而错误地限制了哲学活动的许多富有成效的领域。感谢上帝，这些人没有力量完全取

消哲学活动；但他们否认有可能将它建立为由神学之光所照耀的科学。

我也不希望说服那些顽固不化者，他们对这样的情形表示不满：那些未曾为老经院主义者明确地筛选出来并予以探讨的问题，在我们的时代中应该交付于哲学的思考。

最后，我不大希望说服那些倡导某些草率答案的人，他们拒绝讨论我们所探讨的问题所涉及的许多困难和微妙之处；他们并没有意识到：由于观念论、实证主义和经验主义的错误，以及对道德哲学的许多重要真理的疏忽，这诸多重要真理在今天可能仍然需要我们去重新发现。

这就是我们的研究工作所面临的某些甚为不利的境况。但这只能使我认为：坚持我关于这样一种道德哲学的必要性和有效性的中心论点更为重要，这种道德哲学被奠定在信仰的范围之内，并且为神学的光辉所照耀。

每一个刚刚诞生的真理都需要一定时间以求倾析，以便显露自身的真实性格，并摆脱这样一些人在思想中把握它时所带有的不纯洁和混乱，这些人首先根据他们早已接受的、有其它来源的观念来理解它。用以捍卫真理的论证方法本身需要适应于这个问题，因为有时会发生这样的情形：论证较之所研究的真理显示自身于理智的肯定观念更少具有清晰性。此外，逐一解决这些辩论上的困难似乎是乏味的，因为它们的自然倾向就是趋至无限；但有时却必须这样做，而且，圣托马斯著作的伟大解释者们愉快地接受了这种做法。

为了避免误解和排除异议的愿望，已经驱使我对在罗马发表的关于基督教哲学的讲演的原文做了很大程度的发挥，并且增加了许多注释。此外，我在原文中无法涉及某些纯粹技术性的解释和论证的某些细节。我已经效仿各家的作品，试图用数页笔墨来弥补这一点。在本书末尾的附录中，可以找到这些附加的解释。

人如来者率草此某早曾空遐期望大不殊。言最
端殊取图来并荫灰斯微而同的其利源而其害皆重并非
时义生互逆。余余厥干由。既非意育透长日久。投之以
施而既宜要重之于前。余昔者立秋以知。其昔而义主雄强
父将重去印。非更谓斯得而再天令亦既真要重矣。然
。概
寡而降不式甚坐某的神而闻非工交而尚而其是源在
举首瞻董怀一并至于关舜朝望。式人奔荆楚只安违。踏
半曾游直冲玄。要重水更点介心中而当效育而其要也。而
。微弱而弱长而长且长。内之而游而游者本欲莫非
出则多想固知安一疑皆暗而真尚中诚而固个一疑
中既以奔入也一料玄御默并。游者矣其尚甚自著显剪以
即游而游者盲人也方。游者明者游不而游者闻而古而游
其互相思相。今游者求念游而游来古其音。而受制于早
资金而育以因。而向个安于道正。游良本欲而游而游
昏惑于良自示显晦以而究而博多夸而金。游者而游者
游者也互失而一通。不然。游者游者其心更念故游者而
至故虽游而则然自前游者大因。而和玉是平斯非因而上
游者游者甚圣。且而。游者游者其心更念故游者而
。者端快游者受避而游者游者甚大

第一部分 科学与智慧

慧聰已學株 俗語一叢

科学与智慧

这三篇论文的标题具有重要的意义。科学和智慧是两个意味深长的词汇，事实上，它们唤起我们对人类起源的回忆，并且支配着我们的整个历史。

十字架的圣约翰 (St. John of the Cross) 说，当心灵臻于智慧的完满状态即统一状态时，它能洞悉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但并不能在它所审视的任何事物中发现恶的意义，因为它不再用惯常的眼光去看待恶，可以说它对恶已闭合双目。另一方面，“科学”一词所表明的特殊事物所具有的界限又引起道德的探求，在这个界限内，灵魂能够通过经验的感受或爱好，既洞悉善，也洞悉恶，这种经验的感受或爱好同样适合于二者。这样就假定了罪和死亡的经验。我们由此可以理解一种深邃的观念，按照这种观念，可以说我们的祖先爱科学更甚于爱智慧；沉思是超时间的。我们由此还可以理解，人类历史是由于和谐状态的堕落而进入运动的。

然而，我无意在此描绘历史的画卷，而只想概括出古代世界、基督教世界以及我们当代世界各自对“知识”和“智慧”这两个术语所采取的主要的理智的态度。我在使

用知识一词时，将不再在前面所说的极端的意义上——在《圣经》关于“辨别善恶的智慧之树”这一表达的意义上——使用它，我在前面已经给出了在这种意义上使用知识一词的例子，并曾在这种意义上表明了罪人的知识。我将在更为通常和更为纯粹的意义上使用它，在一种古典的意义上使用它。在这种意义上，知识意指某种类型的认识和理智的某种圆满，在这种认识和圆满中，我们与关于事物原因的知识相关联，与表明灵魂的某种高贵的知识本身相关联。这种意义上的知识具有某种尊严。

因此，知识一词具有三种意义。在一种优先的意义上，知识意指遵循严格与稳定方法的认识。当然，这种知识（除了上帝的知识）并不完全，但它为确定性所武装，并且能在把握真理的道路上前进不止。在这种意义上，智慧包括在知识之内，并且是知识的最高领域。我们在谈论“圣者的智慧”时也就是在谈论“圣者的知识”。在这种最宽泛的意义上，我们可以谈论“知识或理解”。

在一种居间的意义上，知识一词指与我们理解的最高领域相对立的东西。在这种意义上，知识意指与智慧相矛盾的科学，它与我们的理解中的那些更少受到称赞的领域相关联。我们并不把植物学或语言学知识视为智慧，而是把它们称为科学。智慧是通过最高原因而来的知识，并且是最深刻和最纯粹意义上的知识。但在第二种意义上的知识或科学意指对直接的或外在原因的细节性的认识。我们正是在这种意义上谈论“科学或专门科学”的。

最后，在第三种和最低层的意义上，即在一种非古典的意义上，知识一词没有用来也不应该用来指永恒的哲学，尽管它在人们的日常语言中有其地位。在这种意义上，知识一词不再意指理解的一种严格的和完善的样式，而是认知的一种方法，它力求了解事物的细节，喜好研究创造物的特征，力求了解它们并达到与它们的类的特征的契合。在这种意义上，知识更是处于智慧的对立面。例如，象我前面所提到的那样，人们可以谈论罪人的知识，也可以谈论契合的另一种形式的知识：巫术家的科学。由于这个标准比它看上去更富于变化，并且在意义上并不总是带有偏见的，人们还可以谈论酒的品味者的科学或知识，或者谈论灵魂的恋人、或者谈论魔术师的科学或知识。然而，谈论灵魂的恋人的知识或魔术师的智慧，较之谈论植物学家或语言学家的智慧更欠妥切。

一开始就注意这种极端的事例并且不太拘泥于知识或科学的方面是有益的。我们不必重新回到这个极端的事例上来。我们后面要讨论的是善的和合乎需要的知识或科学本身，不管是通常的学术意义上的科学，还是在更狭隘的特殊学科意义上的科学。如果我们断言科学低于智慧，我们就是在断言一种完满性低于另一种完满性，一种美德低于另一种美德，在这种意义上，一个神秘和美的世界也低于另一个理智和神秘的世界。

一直把智慧理解为科学，理解为知识的一种形式，